

证券代码：839917

证券简称：聚英人力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石家远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核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397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.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：石家远、徐文燕、董福荣、李健、郑玲

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：张苹、谭英、蒋妍妮
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：李健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所出具的公司《2019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在管理层和各业务部门的配合下，制作了公司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该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、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5,397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《关于〈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5,397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审议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经营情况透明，会计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账册规范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业务规则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经过认真细致的工作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，该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19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5,397,00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7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5,397,00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:2020-008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》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0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5,397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上海君悦(深圳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阎斌、朱姝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: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, 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聚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2日